

东莞市交通运输局

交通行政许可决定书

申请流水号: 20230317095927040 编号: 东交建〔2023〕0009号

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:

你单位于2023年3月17日提出公路工程施工许可申请。

经审查,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,符合《关于修改〈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〉的决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2011年第11号)规定的条件、标准,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四、三十八条的规定,决定准予行政许可,原则同意你单位办理桥头镇东太湖路工程施工许可的申请。

